

佛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1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佛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部门负责人：苏仕超

填报人：荣荣

填报日期：2022 年 8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佛山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市城管执法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一级预算的行政单位。主要职责是：

1. 拟订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规范性文件草案，组织编制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发展规划和计划，并指导和监督实施。
2. 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乡规划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市政管理、园林管理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行使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向城市建成区内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的行政处罚权，行使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的行政处罚权，实施与上述范围内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有关的行政强制措施等。
3. 监督指导全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组织查处上级交办、跨区域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
4. 根据违法建设查处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职责分工，指导协调各区依法拆除街道两侧和公共场地搭建的非永久性

建（构）筑物，并监督做好安全管理工作。

5. 负责全市建筑垃圾的综合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城市建筑垃圾管理的相关规定。指导各区核准建筑垃圾处置活动，依法查处违法处置、倾倒及道路抛洒建筑垃圾等违法行为。负责对建筑废弃物运输车辆的密闭、撒漏进行监管。

6. 负责市容环境卫生、生活废弃物、建筑废弃物、城市道路及内河涌河面保洁、城乡市政公用设施以及城市景观照明的行业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市容环境卫生、城乡市政公用设施和园林绿化公用设施的安全管理和日常维护。指导、监督审核本级权限涉及的市容环境卫生、城乡市政公用设施和园林绿化建设项目。

7. 负责组织实施城市管理监督考核工作，监督、考核、评价城市管理状况以及相关责任人履行城市管理职责的情况。负责拟订和完善全市城市管理考核办法、考核标准，负责组织社会、舆论监督体系对全市城市管理进行评价。会同市财政部门发放和收缴城市管理奖罚金。

8. 负责全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的应用和日常维护工作。组织拟订全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与考核办法，建立监督考核体系。承担城市管理的协调、指挥和监督工作，对城市实施全方位、全时段的即时监控和管理。承担城市管理各类综合信息的整理、分析评估、存储和开发利用等工作。拟订城市管理应急响应机制，建立应急预案动态调整管理制

度。

9. 拟定和组织实施城市容貌标准、技术规范、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统筹管理机动车道以外的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停放行为。指导各区对乱停乱放、损毁绿化等影响市容市貌的行为进行集中整治。主管全市养犬管理工作，建设和管理养犬管理服务系统，制发犬只备案证明、犬牌、电子识别标识，监督指导各区开展养犬管理工作。

10. 受理群众关于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来信、来访和投诉，办理市人大、政协有关议案、建议和提案。

11.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2021 年市城管执法局共内设 10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法规案审科、执法监督一科、执法监督二科、市政环卫科、园林绿化科、城市管理考核科、数字化城市管理科、人事科、市容管理科。

(三)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 年，全市城管执法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推进党史学习教育，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和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围绕“干净、整洁、

有序、美丽”的城市管理要求，全面推进城市精细化、智慧化管理，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成绩。

1. 坚持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党建引领作用在城管执法工作中全面加强。一是深化理想信念，以实际行动践行“两个维护”。二是扎实开展实践活动，推动“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走深走实。三是夯实党建工作基础，不断提高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2. 坚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城市生活垃圾现代化管理体系初见雏形。一是重点推进11个街道垃圾分类，全过程分类处置链条初步建立。二是以高水平规划为引领，不断加强环卫行业管理。

3. 坚持以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优质生活城市为目标，城市园林绿化品质不断提升。一是优化城市绿色空间布局，着力推进园林绿化增绿提质。二是完善园林绿化技术指引编制，更科学开展城市绿化特色景观打造。三是推动科学绿化，加强城市园林绿化行业管理。

4. 坚持强化城市管理执法能力，城市形象品质持续提升。一是违法建设治理有力开展，连续三年超额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二是持续做好建筑垃圾运输车辆专项整治，建筑垃圾运输行业管理进一步完善。三是以专项工作为重点，扎实做好城市乱象整治。

5. 坚持加强城市管理精细化智慧化水平，市民对城市管理

理工作满意度持续攀升。一是严考真督，城市管理考评指挥棒作用充分发挥。二是完善机制，城市管理智慧化水平持续加强。三是增强服务意识和能力，不断提高市民群众对城管执法工作的满意度和认可度。

6. 坚持践行“人民城市人民管，人民城市为人民”理念，城市管理服务保障能力不断提升。一是全面推动城管执法法治建设工作有序开展。二是深入基层积极开展养犬管理服务工作。三是切实提高机关效能。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根据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信息，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 6906.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21.16 万元，项目支出 4185.33 万元。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详见下表：

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支出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2575.77	2733.14	2721.16
人员经费	2329.10	2431.09	2425.98
日常公用经费	246.67	302.05	295.18
二、项目支出	3420.58	3821.93	4185.33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472.00	374.00	186.46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996.35	6555.07	6906.49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市城管执法局根据《2021 年度佛山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自评，2021 年市城管执法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得分为 97.99 分，绩效等级为“优”¹。

(二) 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管理情况

市城管执法局预算编制基本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本部门职责和本部门制定的相关规划。在开展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时，能够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当年预算编制文件的要求，预算编制合理规范，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预算资金。项目入库符合《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试行）》要求，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项目之间是未频繁调剂的。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2. 绩效管理情况

市城管执法局根据 2021 年度工作安排，在编制 2021 年度预算时，按照《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估和评审管理暂行办法》，对预算项目设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并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¹ 绩效等级：总分 ≥ 90 为优， $80 \leq$ 总分 < 90 为良， $60 \leq$ 总分 < 80 为中，总分 < 60 为差。

但存在个别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不具体。另外，市城管执法局按照当年的项目绩效自评要求，按时完成了项目绩效自评工作。该指标分值8分，自评得分7分。

3. 财务管理情况

市城管执法局在资金使用的管理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相关的各项规章制度，会议、培训、差旅资金等支出标准严格执行市的有关规定。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在会计核算方面，市城管执法局一方面严格按照会计规范进行各项财务账目处理。对于资金下达文件有明确要求的，将资金列入相应科目进行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符合要求。按时按要求提交权责发生制部门财务报告和部门决算报表。

在内部控制管理方面，市城管执法局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单位一把手担任内部控制领导小组组长，设置了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部门。

在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市城管执法局按照当年工作要求，在局网站公开了当年预算和决算，公开内容包括全部预决算表格及相关说明。预决算公开的方式、时间、内容均符合要求。

该指标分值19分，自评得分19分。

4. 项目管理情况

市城管执法局对各项目的立项、政府采购、日常监管、验收等环节都执行严格规范的管理制度，未出现违规情况。属于政府采购管理范畴的项目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采购。市城管执法局对项目进行监督的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通过定期通报专项经费支出进度，要求各项目承担科室对项目开展的情况进行监督；二是组成检查组对项目进展、运行质量等进行定期检查评分，并根据检查结果支付相关经费；三是每年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存在问题是对照绩效自评标准，缺乏对项目检查或监督工作汇报或总结、整改报告等证明材料。2021年度本部门市级财政支出项目共42个。按照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要求，市城管执法局对42个项目开展了自评，项目自评覆盖率为100%。该指标分值8分，自评得分7分。

5. 资产管理情况

市城管执法局资产配置全部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结合年度资金安排，合理采购，现有资产配置与工作需要之间关系合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定期按要求报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资产管理有效、安全。按国有资产管理制度要求，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租金和处置收益及时上缴。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

（三）履职效能分析

1. 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1 年，市城管执法局按照省委 “1+1+9” 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全市改革发展大局，抓紧抓实主责主业，积极担当职责使命，共有 12 项重点工作任务，已完成 12 项，重点工作完成率为 100%，较好地完成了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2021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见下表：

序号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1	为建筑垃圾运输企业解决办证难题。	已完成计划的 100%。将原来《佛山市建筑垃圾处置证》申办审批时限 20 个工作日变更为 5 个工作日。
2	保障中高考、公务员考试等考场周边市容秩序，为考生提供安静、有序的考试环境。	已完成计划的 100%。
3	推进口袋公园建设，为市民提供更多休闲活动场所，促进邻里交往，增强社区凝聚力。	已完成计划的 100%。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全市口袋公园已完工 49 项，新增口袋公园面积 3.32 公顷，改造口袋公园面积 10.03 公顷，完成总投资 7053.71 万元。
4	开展犬只备案“一站式”上门服务，帮助市民了解犬只免疫、犬只办证等管理规定。	已完成计划的 100%。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已在全市 789 个社区、村居开展了 1968 场“一站式”备案服务活动，全市覆盖率实现 100%。
5	提升 12319 城管热线服务市民的效能，畅通公众投诉渠道。	已完成计划的 100%。
6	重点推进 11 个街道垃圾分类，全过程分类处置链条初步建立。	已完成计划的 100%。截止 2021 年年底，全市 11 个街道已基本实现垃圾分类全覆盖，完成年度目标要求。
7	优化城市绿色空间布局，着力推进园林绿化增绿提质。	截止 2021 年年底，牵头推进 18 个千亩公园建设，66 个跨年实施的项目已完工 44 项。全市完成公园绿地建设 162 项，新增公园绿地面积 189.4

		公顷，改造公园绿地面积 160.88 公顷，其中社区体育公园 34 个，口袋公园 49 个，“边角位”微绿地 41 个。完成桥梁立体绿化 28 座，投资 9614.29 万元，单侧绿化长度 8.98 千米。完成学校、行政机关、商业综合体等屋顶绿化和市政公用设施立体绿化 21 项，投资 1100.2 万元，新增立体绿化面积 20089 平方米。
8	违法建设治理有力开展，连续三年超额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2021 年，全市完成违法建设治理面积 3271.96 万平方米，其中拆除面积 2841.93 万平方米，已完成全年 3250 万平方米的违法建设治理目标的 100.68%，连续三年超额完成省下达的违法建设治理工作任务。
9	持续做好建筑垃圾运输车辆专项整治，建筑垃圾运输行业管理进一步完善。	2021 年全市城管执法部门共出动人员约 4.7 万人次，巡查各类施工工地约 4 万个次，检查建筑垃圾运输车辆 13543 台次，进一步推动建筑垃圾运输行业规范管理。
10	以专项工作为重点，扎实做好城市乱象整治。	紧紧围绕城市管理职责，将“创文”“高铁沿线环境专项整治”等专项工作推进与部门履职要求相结合，扎实做好城市乱象整治。2021 年我局被市委授予“佛山市精神文明建设突出贡献集体”称号。
11	坚持加强城市管理精细化智慧化水平，市民对城市管理工作的满意度持续攀升。	一是严考真督，城市管理考评指挥棒作用充分发挥。二是完善机制，城市管理智慧化水平持续加强。我市城市管理智慧工作经验作为优秀典型在第五届中国智慧城市大会上作经验交流，“建筑垃圾智能管理系统”在第十六届中国电子政务论坛暨首届数字政府建设峰会上作为优秀案例作交流展示。

(注：因其中一项重点工作任务不适合公开，故未在情况表中填列。)

2.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2021 年，市城管执法局积极履职，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各项目推进顺利，绝大部分的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完成。根据评分标准，市城管执法局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依据于各项目单位绩效自评分数和项目资金的占比权重。该指标分值 10 分，按照公式计算，自评得分为 9.99 分。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市城管执法局全年支出完成率为 95.77%，反映 2021 年市城管执法局资金使用情况较为良好。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4.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

市城管执法局积极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统筹推进 2021 年各项工作任务，全年较好地完成了全市垃圾分类全覆盖、园林绿化增绿提质、违法建设治理、城市乱象整治等任务，有力地保障了佛山市经济社会的有序发展，产生了良好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一是城市生活垃圾现代化管理体系初见雏形；二是城市园林绿化品质不断提升；三是违法建设治理超额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四是市民对城市管理工作的满意度持续攀升。

该指标分值 15 分，自评得分 15 分。

5.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 2021 年度佛山口碑榜结果，市城管执法局荣获“行政服务最佳口碑单位”，“开展‘一站式’犬只备案上门服务”荣获“为民办实事”最佳口碑服务案例，反映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三、存在问题

一是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不足。对如何将绩效管理观念和预算管理各个环节结合起来成为有机整体思考不足，单位内部尚未建立完善的绩效配套制度和绩效管理链条。

二是项目整体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个别指标设置不合理、归类不准确。个别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清晰、不够细化，导致绩效指标不清晰且难以量化，使得绩效考核缺乏明确、细化的指标依据。

三是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监管手段还较单一，缺少风险识别与应对措施等。项目实施过程中多依靠自行组织、定期通报等方式对项目开展情况进行监督，缺乏第三方对项目检查或监督工作等。

改进措施及有关建议

一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管理与部门职能有机结合。结合部门的职能特性，在现有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基础上，对各科室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分工予以明确和细化，将绩效管理流程有机融合到预算管理和业务管理流程中、将绩效管理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科室，有效实现预算绩

效管理在预算编报、预算执行、预算监督等各环节的无缝对接。

二是深入构建绩效目标体系，提高绩效目标的引导性，设置绩效目标时既要关注项目产出数量，也要重视项目产出质量、时效、满意度等方面考核。要将省、市的“十四五”规划作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重点、重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的重要依据，组织各业务科室结合各自具体的工作职能，围绕“十四五”发展规划工作要求，合理设定年度工作任务，并参考发展规划中约束性指标及预期性指标，或者是以往年度的工作指标完成情况，提出本年度工作任务的核心绩效指标，并赋予符合实际工作任务情况的目标值，以形成本部门的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使绩效目标充分反映各业务科室的履职效率与效果，从而提高绩效管理的可操作性与可比性。

三是强化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的绩效监管。要重视前期项目实施方案编制。预算申报前，对拟实施项目做出整体规划，细化优化各项目时间节点的工作安排，确保各项工作能够提前做好充分准备；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充分考虑内外部客观影响因素，提前做好风险潜在点分析，并制定有效的应对措施，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要明确各项目工作计划进度安排、保障机制或后续监督检查措施等，适时引入第三方检查，保障项目有序开展。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